

7-2 擬訂學生參與學習扶助之鼓勵措施

◆依據：臺南市113學年度竹埔國小推動學習扶助實施計畫

1. 依本校學習扶助實施計畫學生獎勵措施，學生在篩選測驗與成長測驗通過一科、二科、三科的科目數給予學校精心挑選的禮品一份與獎狀一張，頒獎表揚。
2. 平時上學習扶助課中認真勤學，表現良好者，授課教師給予本校獎勵制度「竹埔小鷹雄貼紙」，學生集點後可於「期末標標樂」參與競標。
3. 各班學扶教師協助學生訂定目標，達成後，給予獎勵。
4. 本校推動學習扶助獎勵措施鼓勵學習落後的學生入班，加上授課教師耐心細心指導，學生入班成效佳。

竹埔國小學習扶助獎勵措施	
平時表現	竹埔小鷹雄獎勵貼紙、學扶班級內獎勵
成長測驗 篩選測驗	1. 通過一科、二科、三科禮品一份 2. 獎狀一張

★佐證資料：



★說明：受輔學生統一於學扶班進行測驗，由授課老師提醒學生相關規則，並進行考前鼓勵，讓學生在舒適的環境且充裕的時間下，完成測驗。



★說明：因本校為 6 班小校，學生人數少，受輔學生可於學期初替自己設立目標及希望獲得的獎勵投入願望箱，若於期末有達成目標且經學扶授課老師認證，可以獲得該獎勵。



★說明：校長於期末公開表揚，頒發獎狀及獎品予通過成長測驗及篩選測驗成績進步之學生。



★說明：本校每學期末舉辦標標樂，學生用平時表現或競賽所獲得的「竹埔小鷹雄貼紙」參與競標，標得喜歡的禮物。而參與學習扶助班的學生，若是認真勤學，表現良好，或有所進步，授課教師可以依表現給予點數，因此學習扶助學生有更多機會獲得點數參與競標。